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生物酶(溶胞菌类)6000吨、20万吨净水剂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24-06-33
项目简介 (含图片)	浙江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2 月,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佛堂兜村柴田圩,法定代表人周毅,注册资本 2000 万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安装及服务;水处理工程运营管理;生物酶制剂的研发、生产;水处理技术研发;聚合硫酸铝、聚合氯化铝、聚合硫酸铝铁、改性聚合硫酸铁、液体硫酸亚铁、复合亚铁、改性改性脱色剂、乙酸钠、反硝化碳源、代用碱乳液、硫酸铁与氯化铝(以上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外)的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浙江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生物酶(溶胞菌类)6000吨、20万吨净水剂项目的主要原辅料为反硝化细菌、芽孢杆菌、巨大芽孢杆菌、细菌培养液、生物促进剂、98%硫酸、亚硝酸钠、七水硫酸亚铁、硫酸亚铁、氯化铝、过氧化氢溶液[含量 35%]、双氰氨甲醛树脂、冰醋酸、氢氧化钠溶液[含量 30%]、甲醇、葡萄糖、20%醋酸钠、碳酸钠、氢氧化钙、氧化镁、30%盐酸、氢氧化铝、铝酸钙,其中 98%硫酸、亚硝酸钠、过氧化氢溶液[含量 35%]、冰醋酸、氢氧化钠溶液[含量 30%]、甲醇、30%盐酸,柴油发电机燃料柴油、氮[液化的或压缩的]被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2022 年第 8 号公告调整)。本项目产品生物酶药剂、净水剂(包含:改性聚铁、液体硫酸亚铁、双酸铝铁、改性脱色剂、液体乙酸钠、代用碱乳液、聚合氯化铝(液)、硫酸铝(液))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 版)》(2022 年第 8 号公告调整),反硝化碳液经浙江省化工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鉴定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 版)》(2022 年第 8 号公告调整),故该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国务院令第 645 号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7 号,总局令第 89 号,应急管理部公告 2018 年第 12 号修订),本项目所属企业属于化工行业,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 年版),但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的使用量未达到规定数量,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邵东卫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邵东卫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邵东卫、王骥、刘义梅、卜伟华、陈丰
	注册安全工程师	邵东卫、王骥、刘义梅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邵东卫、陈丰
	时间	2024.8-2024.12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4.12